



山东省

国产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

卫生许可批件

共 2 页 第 1 页

产品名称	崂山牌高密度聚乙烯 (PE) 给水管材、管件
产品类别	输配水设备
产品规格或型号	DN20—DN1200※
申请单位	青岛崂山管业科技有限公司
申请单位地址	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63 号 2 号楼 2005 户
实际生产企业	青岛崂山管业科技有限公司
实际生产企业地址	青岛市即墨区北安街道办事处营城路 267 号
审批结论	经审核, 该产品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, 现予批准。
批准文号	鲁卫水字【2014】第 B012 号
批准日期	2018 年 6 月 7 日
批件有效期	截至 2022 年 6 月 6 日

<p>产品技术信息</p>	<p>【产品说明】 本品为管材管件类生活饮用水输配水设备,卫生要求应符合《生活饮用水输配水设备及防护材料卫生安全评价规范》(2001)的要求※ ※ 【主要成份或部件】 高密度聚乙烯、色母料※ ※ 【使用范围】 适用于生活饮用水※ ※ 【注意事项】 ※</p>
<p>备注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如果存在多个生产企业的,应分别注明每个实际生产企业的名称和地址;2. 本批件只对与所载明内容(包括名称、类别、规格、申请单位、企业、附件内容等)一致的产品有效,且必须在本批件注明的实际生产企业生产;3. 批准时仅对其所申报材料对应产品的卫生安全性进行了审核,未对其所宣传的功能和其他质量问题进行评价;4. 需要备注的其他内容。

请于批件有效期届满前 30 日之前提出延续申请。

青岛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七日

